

建筑学院实验室使用申请表

实验室 名称		
用途		
借用人签字：	联系电话：	借用起止时间：
借用单位负责人意见： (单位盖章) 时间		
建筑学院负责人意见： (单位盖章) 时间		
备注（设备仪器名称及数量）：		

注：1、本表适用于建筑学院以外的内蒙古工业大学师生，一式二份，学院实验中心、实验室各一份。2、借用者应严格按照《建筑学院实验室管理办法》使用场地及设备。3、请提前一天将此申请表送学院实验中心，以便统筹安排各项准备工作。